

鴻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九十九號八樓(臺北市內湖區公所大禮堂)

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 55,983,276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之出席股數 1,345,930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3,220,991 股之 54.23%。

出席董事：張利榮董事長、魯憶萱董事、陳泰中董事、徐廷榕董事、謝易達獨立董事、朱艷芳獨立董事、周哲毅獨立董事，7 位董事全數出席。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寶琳副總、王童穎經理

主席：張利榮董事長 記錄：吳慧敏

壹、宣佈開會（大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辦理。

(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及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提列員工酬勞約 3%計新臺幣 2,606,713 元及董事酬勞約 3%，計新臺幣 2,606,713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四、一一一年度董事酬金領取情形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係依法令、公司章程第 13 條之 2、第 20 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與「董事酬金支給辦法」作為制定酬金之政策及評核之依據。本公司支付給董事、獨立董事之酬金分為董事報酬(業務執行報酬)及董事酬勞二類。

A. 董事報酬，即董事業務執行報酬，依公司章程第 13 條之 2 規定，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評估，依據本公司「董事酬金支給辦法」，參酌各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個人貢獻度(含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並考量整體營運績效，參酌外部市場因素訂定。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定期檢討，核定給予合理酬勞；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B. 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第 20 條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額度內，做為當年度之董事酬勞。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健全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制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該委員會成員具有專業性及獨立性，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決策之參考。

(二)本公司董事領取之酬金、個別酬金之內容、數額及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請參閱【附件三】。

五、一一一年度現金股息紅利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現金股息紅利，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辦理。

(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及112年4月17日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51,610,496元，每股配發新台幣0.5元，發放金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並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現金股利發放日暨股利發放相關事宜。

(三)如因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每股分配之金額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按配息基準日流通在外股數，依比例再行調整。

六、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年8月26日金管證發字第1090353275號函申報生效，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109年9月17日證櫃債字第10900111101號函核准在案，發行總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自109年9月21日於證券商營業處所開始櫃檯買賣。截至112年3月31日止相關發行情形請參閱下表。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09年09月21日
面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102%發行
總 額	新台幣500,000仟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0%
期 限	三年期 到期日：112年09月21日
保 證 機 構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償 還 方 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截至年報刊登日止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8,200 仟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0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額新台幣 500,000 仟元整，因本公司債存續期間為 3 年，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遲對每股盈餘之結果，不至對現有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 且其轉換價格為溢價發行，故對股東權益應無負面影響。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09 年第三季全數執行完畢

七、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

說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8 月 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3263 號函辦理，

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二)「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三)修訂前「董事會議事規範」，請參閱議事手冊。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會計師及林雅慧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

2.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請參閱【附件四】及【附件五】。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5,983,276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55,735,980 權	99.55%
反對權數	51,232 權	0.09%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96,064 權	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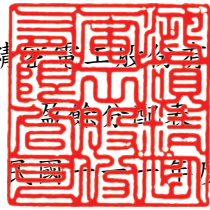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5,745,751 元，依本公司章程擬具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表，提請 承認。

鴻碩精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9,860,419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65,745,751
加：精算損益調整數—111 年度	654,054
可供分配盈餘	236,260,224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6,639,981)
加：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32,211,917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61,832,160
分配項目：	
股東股息紅利—股票股利 0.3 元	(30,966,300)
股東股息紅利—現金股利 0.5 元	(51,610,496)
期末未分配盈餘	179,255,364

董事長 張利榮



總經理 魯憶萱



財會主管 徐國晃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5,983,276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55,733,950 權	99.55%
反對權數	53,302 權	0.09%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96,024 權	0.35%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一一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為配合營運擴充，擬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30,966,300 元，分為 3,096,630 股，全數皆為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二、本次盈餘轉增資案按增資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分配之，盈餘分配每仟股無償配發 3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辦理自行拼湊整股之登記，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

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

三、本次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股份相同。

四、本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五、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

六、本增資案所訂各項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需變更或因應客觀環境修正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

七、提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5,983,276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55,818,546 權	99.70%
反對權數	59,742 權	0.1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04,970 權	0.18%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陸、選舉事項

案由：選舉第十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第九屆董事任期至112年6月4日屆滿，擬於112年股東常會提前全面改選。

二、本次擬選任董事七席(其中包含獨立董事三席)，並由新選任之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三、第十屆董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自股東會選任之日112年5月30日起至115年5月29日止。

四、依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本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112年4月17日董事會審核通過，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候選人類別	姓名	持有股數	主要學(經)歷
董事	高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利榮	8,494,978 股	吳鳳工專機械工程科 鴻碩精密電工(股)公司董事長 大同工學院半導體研究室矽晶中心研發人員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外作組組長
董事	魯憶萱	70,831 股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鴻碩精密電工(股)公司董事 鴻碩精密電工(股)公司總經理 亞旭電腦(股)公司管理總部副總 台聯電訊(股)公司財務中心財務長 虹宣資訊(股)公司總經理

候選人類別	姓名	持有股數	主要學(經)歷
董事	陳樹	0股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 中華民國考試院會計師考試檢覈及格 (75台檢會字第866號) 中華民國考試院高等考試會計師考試及格(72專高字第94號) 中華中道領導文化總會理事長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長 台灣金融研訓院董事長兼院長 財政部常務次長 財政部證管會主任委員 私立中原大學榮譽講座教授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專任講座教授
董事	陳泰中	0股	雲林縣東勢鄉安南國民學校畢業 向陽開發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峯典開發建設有限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謝易達	0股	國立中興大學法商學院法律學系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負責人、執業律師 台北市政府建管處科員
獨立董事	朱艷芳	0股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 國際專案管理學會(PMI)專案管理師(PMP) 實踐大學兼任副教授 東吳大學兼任副教授 社團法人中華專案管理學會第五、六、七、八屆理事
獨立董事	周哲毅	0股	國立台北大學商學院會計學系碩士 誠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能率創新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協理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門協理 南洋染整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五、獨立董事被提名人之專業性及獨立性經公司治理主管檢視皆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六、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謹提請選舉。

決議：本案經選舉結果，當選董事(含獨立董事)名單如下：

第十屆董事(含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當選別	股東戶號或統一編號	股東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29	高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利榮	70,051,688
董事	225	魯憶萱	59,558,888
董事	P10198****	陳樹	55,002,686
董事	P10199****	陳泰中	52,352,788

當選別	股東戶號或統一編號	股東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獨立董事	Q12065****	謝易達	50,202,716
獨立董事	G10181****	朱艷芳	50,132,670
獨立董事	C12084****	周哲毅	50,066,057

柒、其他議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討論。 【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為配合實際業務需要，在無損及公司的利益下，擬提請於 112 年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不受公司法第二〇九條競業禁止之限制，以利業務之推展。

三、提請 討論。

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	
高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利榮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航碩興業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湖北)有限公司 鴻碩地產開發(天門)有限公司 慧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高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全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銘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 董事長 董事長
魯憶萱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湖北)有限公司 鴻碩地產開發(天門)有限公司	總經理 董事 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兼總經理
陳樹	中華中道領導文化總會 中央投資公司	理事長 董事長
陳泰中	向陽開發建設(股)公司 峯典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監察人 董事長
朱艷芳	社團法人中華專案管理學會	理事
周哲毅	能率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南洋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協理 獨立董事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5,983,276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55,583,171 權	99.28%
反對權數	178,785 權	0.31%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21,320 權	0.39%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歡迎蒞臨本次 112 年股東大會。

依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研究報告，去(2022)年因俄、烏爆發軍事衝突，導致全球能源及原物料價格大漲，中國又因爆發疫情，而採取嚴格封控措施，造成全球供應鏈再受打擊；此外，歐、美因通膨持續升溫，美國聯準會為抑制通膨，自 3 月起快速升息，並自下半年起縮減購債，導致全球金融市場波動加劇，非美元貨幣多呈大幅貶值，也導致多國輸入性通膨壓力激增。展望 2023 年，由於 2022 年以來主要經濟體為抑制通膨而陸續升息，各國製造業活動已明顯放緩，加上俄烏戰事未解及美中科技戰再起等變數，持續加深全球經濟前景疑慮，國際主要預測機構皆認為 2023 年全球經貿成長速度較 2022 年放緩。

鴻碩集團去(2022)年全年度集團合併營收金額為台幣 33.62 億元，雖較前一(2021)年度營收 30.07 億元成長 12%，因仍受到烏俄戰爭、疫情、匯率、升息以及原物料上漲的多重影響，成本及費用增加，雖全年度稅後淨利為台幣 65,746 千元，較前一年(2021)度台幣 22,676 千元成長 190%，稅後每股盈餘為 0.71 元，但獲利仍不盡理想。雖然獲利未如預期，但鴻碩集團已經進入產業升級與企業轉型階段，對未來的發展堅定樂觀。

鴻碩集團在原有的連接線產品市佔率已居於龍頭地位，但基於維持企業優勢，提升產業競爭力，鴻碩集團仍持續積極進行產品升級及產業轉型。除現有的產品繼續升級發展更先進、傳輸速度更快的連接線產品外，在產業轉型方面，電動車用的充電槍產品已穩定出貨，並已計畫繼續朝充電設備產品領域發展，繼續延伸電動車產品深度與廣度，以期在最短時間內，在電動汽車業界站穩腳步。此外，越南新廠及湖北新廠都已投入生產，除可就近服務客戶與就地供應貨源外，產能的提升，更有助於增加營收來源及獲利。

去(2022)年的獲利雖有成長，但未臻理想，仍有進步空間，惟鴻碩集團多元化轉型發展已然成形，加上鴻碩集團的經營體質穩健，並展現堅強的成長企圖。展望未來，縱使當前經濟景氣及產業發展充滿變數，鴻碩集團仍將繼續秉持誠實穩健及積極創新的經營理念，致力成為快速成長的優質企業，創造更高獲利回饋股東。

謹在此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張利榮



總經理

魯憶萱



財會主管

徐國晃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等，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會計師、林雅慧會計師查核完竣，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哲毅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哲毅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四 月 十 七 日

一一一一年度董事酬金領取情形報告

附件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7)		領取來自子公司外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註8)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7)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董事長	張利榮	5,980	0	375	18	9.69%	0	0	0	0	9.69%	無
董事	魯憶萱	0	0	375	18	0.60%	2,507	108	93	0	4.72%	無
董事	徐廷榕	0	0	375	18	0.60%	0	0	0	0	0.60%	無
董事	陳泰中	0	0	375	16	0.59%	0	0	0	0	0.59%	無
獨立董事	謝易達	0	0	375	44	0.64%	0	0	0	0	0.64%	無
	朱艷芳	0	0	375	44	0.64%	0	0	0	0	0.64%	無
	周哲毅	0	0	375	44	0.64%	0	0	0	0	0.64%	無

1.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支付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如下表：

項目/名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註)	
	111 年度	110 年度
董事、獨立董事	17.52%	48.31%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17.52%	48.31%

註：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較高，主要係當年度獲利較少，以致比例偏高，酬金給付政策及訂定皆符合相關規定辦理，應屬允當。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各項酬金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貢獻度暨參酌公司內部「薪資核定管理辦法」及「董事酬金支給辦法」辦理，並參考上市櫃公司通常水準議訂之，與公司經營績效及其所負擔之經營責任呈高度相關性。公司管理階層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會定期檢討公司薪資政策且作適當調整，以期能確保本公司於經營階層人力資源之競爭優勢與風險控管。

註 1：係指 111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 2：係填列 111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指 111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各種津貼等)。

註 4：係指 111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各種獎金、車馬費、各種津貼、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5：係指 111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取得員工酬勞(現金)者，係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6：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稅後純益係指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8：本公司董事「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209 號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鴻碩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鴻碩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鴻碩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鴻碩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鴻碩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投資損益認列

事項說明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鴻碩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1,770,334 仟元，民國 111 年度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金額為新台幣(1,129)仟元，因該等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會計政策，驗證會計政策係符合財務報表編製應依據之準則，評估會計政策是否適當。
2. 瞭解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相關控制程序，測試計算相關增添、處分、投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認列之正確性。

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一)。

鴻碩公司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出貨後認列收入及發貨倉出貨後認列收入兩類。其中發貨倉出貨須待終端客戶提貨並確認風險與報酬移轉後始認列收入。鴻碩公司主要依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報表或其他資訊，以發貨倉實際出貨予客戶情形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

因發貨倉出貨之收入認列係依保管人所提供之資訊與報表內容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此等收入認列通常涉及較多之人工作業流程，考量鴻碩公司發貨倉交易量較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至為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鴻碩公司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對鴻碩公司發貨倉出貨之收入認列程序之瞭解，評估其認列發貨倉收入之允當性，包括相關內部控制程序之瞭解、取得保管人所提供之資訊與報表內容。
2. 針對發貨倉銷貨收入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以確定鴻碩公司係待終端客戶提貨並確認風險與報酬移轉後始認列收入。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出貨憑證以及收入認列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4.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已執行發函詢證並核對帳載庫存數量。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鴻碩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鴻碩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鴻碩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鴻碩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鴻碩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鴻碩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鴻碩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鴻碩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林雅慧

吳漢期
林雅慧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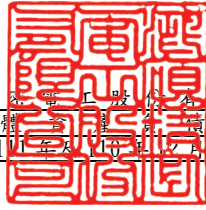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4 日

鴻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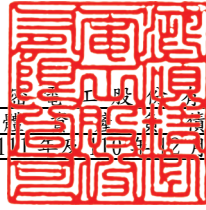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4,284	9	\$ 178,921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265,325	8	355,376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	35,376	1	49,063	2	
1200	其他應收款		1,519	-	3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	-	69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	-	225	-	
130X	存貨	六(三)	15,817	1	8,786	-	
1410	預付款項	七	369,880	12	246,006	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1	-	1,43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72,292</u>	<u>31</u>	<u>840,534</u>	<u>28</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1,770,334	56	1,687,437	5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105,244	3	107,576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及八	302,961	9	307,695	10	
1780	無形資產		887	-	11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8,008	1	18,76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四)	2,920	-	2,03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200,354</u>	<u>69</u>	<u>2,123,616</u>	<u>72</u>	
1XXX	資產總計		<u>\$ 3,172,646</u>	<u>100</u>	<u>\$ 2,964,150</u>	<u>100</u>	

(續次頁)

鴻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865,000	27	\$	732,000	2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		109,843	4		149,932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二)		2,116	-		1,811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3,501	-		14,25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16,553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8,182	-		42,05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84	-		39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15,679</u>	<u>32</u>		<u>940,445</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92,041	3		91,890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七		2,095	-		1,60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4,136</u>	<u>3</u>		<u>93,494</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109,815</u>	<u>35</u>		<u>1,033,939</u>	<u>3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932,210	29		923,181	3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641,858	20		616,880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220,291	7		218,05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5,046	4		112,601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36,260	8		174,544	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82,834)	(3)	(115,046)	(4)
3XXX	權益總計			<u>2,062,831</u>	<u>65</u>		<u>1,930,211</u>	<u>6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172,646</u>	<u>100</u>	\$	<u>2,964,15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徐國晃



鴻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年	110年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778,225 100	\$ 538,4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及七	(700,522) (90)	(464,068) (86)
5900 營業毛利		77,703 10	74,401 1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90) -	(35) -
6200 管理費用		(50,879) (6)	(45,914)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1,069) (6)	(45,949) (8)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九)	64,321 8	8,274 (2)
6900 營業利益		90,955 12	20,178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七	3,429 -	1,964 -
7010 其他收入		704 -	93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225) -	(1,22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0,163) (1)	(7,211)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1,129) -	13,596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384) (1)	8,052 1
7900 稅前淨利		83,571 11	28,230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17,825) (2)	(5,554) (1)
8200 本期淨利		\$ 65,746 9	\$ 22,676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181 -	(\$ 157)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10 -	(15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36) -	3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55 -	(28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212 4	(2,44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2,212 4	(2,44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2,867 4	(\$ 2,72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8,613 13	\$ 19,951 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1	\$ 0.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1	\$ 0.2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利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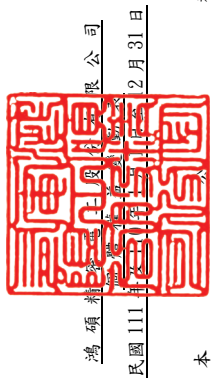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徐國晃





鴻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11 年		其他權益	未分配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	總額
	110年1月1日餘額	本期淨利	111年1月1日餘額	本期淨利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2,810	\$ 351,320	\$ 1,615	\$ 13,377	\$ 13	\$ 205,318	\$ 117,252	\$ 285,152	(\$ 112,601)	\$ 1,694,256	
本期淨利	-	-	-	-	-	-	-	22,676	-	22,6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80)	(2,445)	(2,7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22,396	(2,445)	19,95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2,733	-	(12,733)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4,651)	4,651	-	-	
現金股利	-	-	-	-	-	-	-	(124,922)	-	(124,92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0,371	262,477	(11,927)	-	-	-	-	-	-	340,921	
逾期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	-	-	5	-	-	-	-	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23,181	\$ 613,797	\$ 1,615	\$ 1,450	\$ 18	\$ 218,051	\$ 112,601	\$ 174,544	(\$ 115,046)	\$ 1,930,21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23,181	\$ 613,797	\$ 1,615	\$ 1,450	\$ 18	\$ 218,051	\$ 112,601	\$ 174,544	(\$ 115,046)	\$ 1,930,211	
本期淨利	-	-	-	-	-	-	-	65,746	-	65,7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55	32,212	32,8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66,401	32,212	98,613	
110 年度盈餘指撥：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240	-	(2,240)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445	(2,445)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029	26,140	(1,171)	-	-	-	-	-	-	33,998	
逾期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	-	-	9	-	-	-	-	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32,210	\$ 639,937	\$ 1,615	\$ 279	\$ 27	\$ 220,291	\$ 115,046	\$ 236,260	(\$ 82,834)	\$ 2,062,83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利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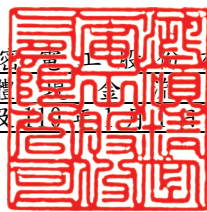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徐國晃

鴻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3,571	\$ 28,23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	六(五)(六)(八) (二十二) 7,531	7,213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39	1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9,958	5,9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六(十二)(十三) (二十) 225	1,228
利息收入	(3,429)	(1,96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六(四) 1,129	(13,596)
公司債折價攤銷	六(二十一) 205	1,2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90,051	(327,15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3,687	26,171
其他應收款	-	12,47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92	(692)
存貨	(7,031)	(3,287)
預付款項	(123,874)	(245,320)
其他流動資產	1,351	(994)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705)	(8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5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0,792)
其他應付款	(2,122)	(14,225)
其他流動負債	87	(20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1,365	(537,020)
收取之利息	1,940	2,343
支付之利息	(9,879)	(5,960)
支付之所得稅	(178)	(19,0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3,248	(559,68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165,18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472)	(6,619)
取得無形資產	(815)	(12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50,000)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1,287)	158,8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五) 133,000	8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六(二十五) (40,089)	99,938
存入保證金增加	491	4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	(43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	(124,92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3,402	54,5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5,363	(346,2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78,921	525,1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84,284	\$ 178,92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堂



會計主管：徐國晃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983 號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鴻碩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鴻碩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鴻碩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鴻碩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鴻碩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鴻碩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116,557 仟元及新台幣 74,888 仟元。

鴻碩集團經營各種 3C 產品連接線及訊號線之製造及銷售，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鴻碩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實際平均售價減除變動推銷費用資訊推算而得。而針對存貨評價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認為鴻碩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對鴻碩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依據之合理性。
2. 瞭解鴻碩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鴻碩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執行存貨淨變現價值計算邏輯之驗證，進而評估鴻碩集團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二)。

鴻碩集團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出貨後認列收入及發貨倉出貨後認列收入兩類。其中發貨倉出貨須待終端客戶提貨並確認風險與報酬移轉後始認列收入。鴻碩集團主要依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報表或其他資訊，以發貨倉實際出貨予客戶情形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

因發貨倉出貨之收入認列係依保管人所提供之資訊與報表內容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此等收入認列通常涉及較多之人工作業流程，考量鴻碩集團發貨倉交易量較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至為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鴻碩集團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對鴻碩集團發貨倉出貨之收入認列程序之瞭解，評估其認列發貨倉收入之允當性，包括相關內部控制程序之瞭解、取得保管人所提供之資訊與報表內容。
2. 針對發貨倉銷貨收入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以確定鴻碩集團係待終端客戶提貨並確認風險與報酬移轉後始認列收入。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出貨憑證以及收入認列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4.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已執行發函詢證並核對帳載庫存數量。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

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鴻碩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鴻碩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鴻碩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鴻碩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鴻碩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鴻碩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鴻碩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林雅慧

吳漢期
林雅慧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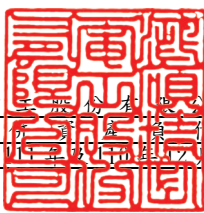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4 日

鴻碩精密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66,947	10	\$	371,589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8,683	-		15,03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975,045	18		1,415,485	28
1200	其他應收款			32,164	1		4,46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2,247	-
130X	存貨	六(三)		1,041,669	19		803,372	16
1410	預付款項			27,312	1		54,91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四)		76,729	1		49,34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728,549</u>	<u>50</u>		<u>2,716,442</u>	<u>54</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2,313,052	43		1,790,292	3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97,533	2		97,518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及八		139,996	2		142,318	3
1780	無形資產			5,853	-		3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38,085	1		22,49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99,755	2		236,079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694,274</u>	<u>50</u>		<u>2,289,076</u>	<u>46</u>
1XXX	資產總計		\$	<u>5,422,823</u>	<u>100</u>	\$	<u>5,005,518</u>	<u>100</u>

(續次頁)

鴻碩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1,387,703	26	\$	865,955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		139,840	3		179,922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十三)								
	債一流動			2,116	-		1,811	-		
2130	合約負債一流動	六(二十)		6,669	-		-	-		
2150	應付票據			8,815	-		6,878	-		
2170	應付帳款			254,304	5		604,267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400,978	7		329,482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34,034	1		6,913	-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			2,325	-		2,06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及八		8,182	-		42,05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462	-		10,45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254,428</u>	<u>42</u>		<u>2,049,806</u>	<u>4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87,410	1		91,37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208	-		4,46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		1,015,946	19		929,657	1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05,564</u>	<u>20</u>		<u>1,025,501</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3,359,992</u>	<u>62</u>		<u>3,075,307</u>	<u>61</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932,210	17		923,181	1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641,858	12		616,880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220,291	4		218,051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5,046	2		112,60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36,260	4		174,544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82,834)	(1)	(115,046)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062,831</u>	<u>38</u>		<u>1,930,211</u>	<u>39</u>		
3XXX	權益總計			<u>2,062,831</u>	<u>38</u>		<u>1,930,211</u>	<u>3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期後之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5,422,823</u>	<u>100</u>	\$	<u>5,005,51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利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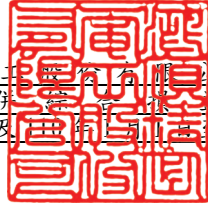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徐國晃



鴻碩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3,362,189	100	\$ 3,006,98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四)及七	(2,783,377)	(83)	(2,516,502)	(84)		
5900 營業毛利		578,812	17	490,483	16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2,966)	(4)	(119,593)	(4)		
6200 管理費用		(306,782)	(9)	(225,988)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1,045)	(4)	(99,333)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60,793)	(17)	(444,914)	(15)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二十一)	64,237	2	18,707	-		
6900 營業利益		82,256	2	26,86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6,316	-	6,340	-		
7010 其他收入		11,795	-	4,58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1,851)	-	(3,25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20,940)	-	(8,05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80)	-	(379)	-		
7900 稅前淨利		77,576	2	26,483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11,830)	-	(3,807)	-		
8200 本期淨利		\$ 65,746	2	\$ 22,676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819	-	(\$ 35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164)	-	7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55	-	(28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212	1	(2,44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2,212	1	(2,44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32,867	1	(\$ 2,725)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98,613	3	\$ 19,951	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5,746	2	\$ 22,676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8,613	3	\$ 19,951	1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1		\$ 0.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1		\$ 0.2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利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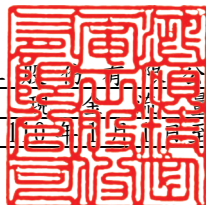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徐國晃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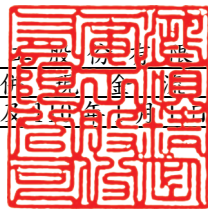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7,576	\$ 26,48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	六(五)(六)(八) (二十四)	157,368	86,393
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1,123	36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20,735	6,819
利息收入	(6,316)	(6,340)
公司債折價攤銷	六(二十三)	205	1,2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二)	(1,633)	1,8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	六(十三) (二十二)	225	1,2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348	(7,677)
應收帳款		440,440	(354,195)
其他應收款	(23,916)	20,146
存貨	(238,297)	(295,525)
預付款項		27,665	(27,404)
其他流動資產	(27,239)	(39,3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50)	(3,7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6,669	-
應付票據		1,937	6,378
應付帳款	(349,963)	219,777
其他應付款	(93,422)	21,148
其他流動負債	(995)	6,775
其他非流動負債	(674)	(8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5,114)	(336,436)
收取之利息		6,745	5,181
支付之利息	(19,653)	(6,793)
支付所得稅	(6,486)	(28,9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508)	(367,015)

(續次頁)

鴻碩精密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 243,131)	(\$ 132,5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2,078	1,146
取得無形資產		(6,541)	(35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33)	1,035
預付設備款增加		(40,077)	(211,6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165,1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8,404)	(177,1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八)	521,748	193,272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六(二十八)	(40,082)	99,932
存入保證金增加		5,854	921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2,103)	(3,046)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	(124,92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5,417	166,157
匯率影響數		(7,147)	(8,24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5,358	(386,2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71,589	757,8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566,947	\$ 371,58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徐國晃

